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衛保字第107006274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金門縣太武山周邊環境(包括蔡厝古道、斗門、玉章路三條登山步道，其中玉章路禁菸範圍由太武山公墓牌樓處起始)」自107年8月15日起除吸菸區外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及菸害防制法第16條第1項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保障觀光旅遊民眾健康權益，建構無菸環境，本府依據菸害防制法第16條第1項第4款規定，公告「太武山所屬之周邊戶外區域」，自107年08月15日起除吸菸區外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。
- 二、於禁止吸菸場所內吸菸者，將依菸害防制法第31條第1項規定，處新台幣2千元以上1萬元以下罰鍰，本案另載於金門縣政府網站(網址<http://www.kinmen.gov.tw>)公告資訊網頁。

縣長 陳福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